证券代码:000429 200429　　证券简称:粤高速A 粤高速B　　公告编号:2026-008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90,806,12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4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粤高速A、粤高速B	股票代码	000429、2004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汉明	梁继荣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2号利通广场46层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2号利通广场45层	
传真	020-38787002	020-38787002	
电话	020-29004619	020-29004523	
电子信箱	Hmy@126.com	13922159@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广佛高速公路、佛开高速公路、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和广惠高速公路的收费和养护工作及对外投资,同时参股了深圳惠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肇庆粤肇公路有限公司、赣州康大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赣州赣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广东省粤普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车库电桩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广东粤通启源芯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高速公路里程306.78公里,参、控股高速公路按照权益比例折算里程合计295.88公里。

报告期内,参控股高速公路的情况如下:

	2025年车流量(万辆)	同比增减	2025年通行费收入(万元)	同比增减
广佛高速公路	10,374.41	4.54%	-	-
佛开高速公路	8,816.05	-2.24%	142,377.62	-4.78%
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	7,380.06	-5.25%	95,563.75	-11.50%
广惠高速公路	8,941.49	3.11%	200,330.19	4.08%
惠盐高速公路	5,738.66	24.81%	24,895.27	22.02%
广肇高速公路	3,885.44	-7.61%	47,550.80	-11.34%
江中高速公路	6,334.92	6.09%	43,085.65	23.16%
康大高速公路	142.94	-6.92%	29,664.07	-2.85%
赣康高速公路	319.56	-23.93%	19,473.98	-8.45%
广乐高速公路	3,853.68	-1.50%	252,890.12	-12.51%

注: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出具的粤交营便函【2022】24号文《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佛高速公路收费期满处置有关事宜的通知》,广佛高速公路自2022年3月3日零时起停止收费。

1)佛开高速公路,受深中通道、中开高速通车对粤东西部之间通行流量的辐射分流影响,以及深岑高速江门段四村立交至莲花山互通段主线实施全封闭施工、汾江大桥施工等影响,车流量、通行费收入同比下降;

2)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受深中通道、南中高速通车的分流影响,以及改扩建工程施工等因素的影响,车流量、通行费收入同比下降;

3)惠盐高速公路,因改扩建工程已建成通车,车流量、通行费收入同比上升;

4)广肇高速公路,受改扩建工程施工影响,车流量、通行费收入同比下降;

5)江中高速公路,因改扩建工程已建成通车并已于2025年6月13日起执行新的收费标准,车流量、通行费收入同比上升;

6)康大高速公路,受周边平行国道完工等路网变化的影响,车流量、通行费收入同比下降;

7)赣康高速公路,受大广高速(吉康段)改扩建提前完工、赣南大道快速路通车、龙寻高速通车等路网变化的影响,车流量、通行费收入同比下降;

8)广乐高速公路,受耒宜高速南行方向全封闭施工影响,车流量、通行费收入同比下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6,790,914,410.82	22,441,664,114.93	19.38%	21,368,963,16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16,100,975.79	10,468,100,319.53	6.19%	9,847,531,855.89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4,469,738,160.51	4,569,903,078.72	-2.19%	4,879,066,94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1,337,614.93	1,562,122,219.95	15.31%	1,633,811,03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3,003,689.21	1,644,578,715.04	-7.39%	1,705,099,801.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9,494,395.28	3,256,363,593.91	9.31%	3,831,785,563.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0.75	14.67%	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0.75	14.67%	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3%	15.52%	1.31%	17.3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49,919,860.48	1,068,042,912.77	1,244,545,969.16	1,107,229,41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7,482,517.83	399,670,336.31	488,018,815.20	256,165,94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9,682,317.42	399,377,067.21	487,093,457.19	236,850,847.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4,783,085.32	492,883,697.23	1,147,044,563.19	514,783,049.5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0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9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56%	513,485,480	410,105,738	不适用	0
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30%	466,325,020	0	不适用	0
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68%	202,429,927	0	不适用	0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3%	52,937,491	19,582,228	不适用	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红利型产品(寿自营)委托投资(长江养老)	其他	1.81%	37,812,274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5%	36,631,729	0	不适用	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8%	16,353,348	0	不适用	0
新粤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3%	13,201,086	0	不适用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1%	12,759,087	0	不适用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其他	0.55%	11,594,18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为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新粤有限公司的控股母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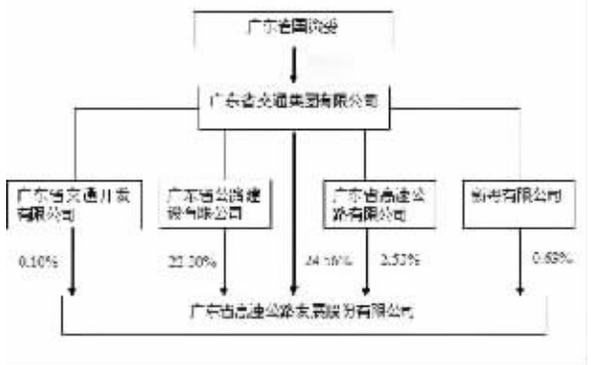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政府有关文件,明确广佛高速公路由政府收回管理,广佛公司代垫的运营管养费用,经按程序开展审计清算后,由有关单位支付广佛公司。公司持有广佛公司75%股权,广佛公司冲回已计提的代垫广佛高速管养支出的坏账准备。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和程序做好广佛高速公路的移交工作,相关进展情况,公司将另行公告。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重大事项公告	2025-3-15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证券简称:粤高速 A 、粤高速 B 证券代码:000429、200429 公告编号:2026-002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3月13日(星期五)上午以现场会议加视频会议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文件已于2026年3月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当面递交方式通知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2名,实到董事12名,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81,357,579.04元;

2、提取1,262,846,900.10元作为2025年度分红派息资金。以2025年末总股本2,090,806,12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04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B股股东的现金股利的外币折算价以2025年度股东会作出分红派息决议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币兑人民币的买入卖出中间价确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全面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

同意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广东省交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关于广东省交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债务风险情况分析报告的议案》

同意《关于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债务风险情况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预计年度财务报告等审计费用为117万元,并根据2026年度的实际业务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22.5万元(含22.5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部、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7,195.99万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程锐先生、邬贵军先生、姚学昌先生、曾志军先生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6年度投资计划。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利通广场45、46楼办公物业租赁合同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向广东利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租赁利通广场自编楼层45、46层全层单元作为办公场所使用,租期2年,自2026年5月5日至2028年5月4日。其中:2026年5月5日至2027年5月4日期间月租金单价标准为202元/㎡,2027年5月5日至2028年5月4日期间月租金单价标准为208.04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程锐先生、邬贵军先生、姚学昌先生、曾志军先生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领导班子2025年薪酬分配结果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2026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2026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粤高速〈2025年度审计整改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审计整改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记录;

3、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证券简称:粤高速A、粤高速B;证券代码:000429、200429;公告编号:2026-003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本部、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7,195.99万元。关联董事程锐先生、邬贵军先生、曾志军先生、姚学昌先生回避了表决,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议,全体独立董事认为:该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事项定价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7,195.99万元, 占本公司2025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111,610.10万元的0.65%。过去十二个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或有重要影响的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应统计总金额为9,462.39万元(含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占本公司2025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111,610.10万元的0.8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此项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单位	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	非招标采购	31.31		0.00
		广告业务		90.00		166.84
		充电设备运营		294.24		288.69
		其他		108.37		127.37
	小计			523.92		582.9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单位	通路养护、机电养护及收费系统维护及保养	非招标采购	4,697.39		1,967.74
		计重检测服务		52.10		164.18
		软件维护		230.84		290.71
		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		528.29		582.70
		复合通行卡采购		37.92		0.00
		其他		1,125.53		1,669.37
	小计			6,672.07		4,674.70
合计				7,195.99		5,257.60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单位	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	0.00	12.80		-100.00%
		广告业务	166.84	268.50		-37.86%
		充电设备运营	288.69	0.00		-
		其他	127.37	300.00		-57.54%
	小计		582.90	581.30		0.2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单位	通路养护、机电养护及收费系统维护及保养	1,967.74	5,205.74		-62.20%
		计重检测服务	164.18	139.46		17.73%
		软件维护	290.71	792.05		-63.30%
		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	582.70	22.00		2548.64%
		复合通行卡采购	0.00	74.12		-100.00%
		其他	1,669.37	1,008.53		65.53%
	小计		4,674.70	7,241.90		-35.45%
合计			5,257.60	7,823.20		-32.79%
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不足预计金额30%或超过预计金额为较大差异		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当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基于全年业务开展计划、与关联方可能发生的业务作出的合理预计,但实际执行过程中,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为:(1)公司在预计关联交易额度时按年度内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合同金额进行预计,预计金额具有不确定性。(2)合同定价主要是通过市场询价、比价等市场化定价方式,最终签约方不是公司的关联方。以上差异均低于公司202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0.5%,属于正常经营活动中预计与实际产生的合理偏差,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晓华
注册资本:	268亿元
主营业务:	主营股权管理、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公路项目营运等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27号
财务状况: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末总资产为4,981.89亿元,净资产为1,421.66亿元,2025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408.52亿元,净利润为25.82亿元。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为本公司控股母公司

(二)履约能力分析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其下属单位生产经营正常,并持有相应资质,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完成上述日常关联交易。

三、定价政策和方式

以上所预计的2026年度将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其价格主要是通过市场询价、比价等市场化定价或行业标准确定的,不会产生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单位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本公司为维持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主要采取市场询价、比价等市场化和行业标准的方式确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涉及本公司主营业务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业务,对本公司主营业务的独立性无影响,也对公司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证券简称:粤高速A 、粤高速B 证券代码:000429、200429 公告编号:2026-004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利通广场45、46楼办公物业租赁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向广东利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租赁利通广场自编楼层45、46层全层单元作为办公场所使用,租期2年,自2026年5月5日至2028年5月4日。其中:2026年5月5日至2027年5月4日期间月租金单价标准为202元/㎡,2027年5月5日至2028年5月4日期间月租金单价标准为208.04元/㎡。

广东利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本公司控股母公司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按审议关联交易程序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利通广场45、46楼办公物业租赁合同的议案》,表决情况: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程锐先生、曾志军先生、邬贵军先生、姚学昌先生回避了表决。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金额为2,266.40万元,占本公司2025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111,610.10万元的0.20%。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广东利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2号301房
企业性质:	国有企业
注册地: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2号301房
主要办公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2号利通广场35楼
法定代表人:	陈楚宜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74031126E
主营业务: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房地产咨询、柜台、摊位出租、企业管理咨询、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餐饮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酒店管理、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办公服务、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服务、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停车场服务、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餐饮服务、外卖递送服务。
主要股东:	广东城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状况:	2025年,广东利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39.18亿元,净资产26.86亿元,营业收入2.43亿元,净利润0.53亿元。

广东利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不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参见第一部分内容。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基于平等和公开原则,通过相互协商,从而确定价格。

五、续租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当事人

出租人(甲方):广东利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承租人(乙方):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甲乙双方协定的租赁期限、租金情况如下:

租赁期限	月租金额(人民币)
2026.05.05- 2027.05.04	93.04万元
2027.05.05- 2028.05.04	95.83万元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租用利通广场规划楼层44层全层、43层全层单元 (自编第46层全层、45层全层单元)的物业作为办公场所。

本次关联交易对本公司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初至披露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广东利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2,266.40万元(含本次关联交易)。

2026年初至披露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或有重要影响的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9,462.39万元(含本次关联交易)。

八、独立董事审议情况

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利通广场45、46楼办公物业租赁合同的议案》。经审议,全体独立董事认为:该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事项定价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证券简称:粤高速 A 、粤高速 B 证券代码:000429、200429 公告编号:2026-006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1、2026年3月13日,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2025年度

2、经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1,813,575,790.43元, 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人民币1,801,337,614.93元。

根据《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度-2026年度)》等相关制度,以及公司2026年的资金安排, 公司拟在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181,357,579.04元后以现金方式进行2025年度的利润分配:以2025年底的总股本2,090,806,12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04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分配现金股利1,262,846,900.10元。

3、2025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2025年半年度未进行分配;如本议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1,262,846,900.10元;2025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事宜。因此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1,262,846,900.1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70.11%。

4、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对象行权、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依法重新调整分配总额后进行分配。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262,846,900.10	1,093,491,603.90	1,143,670,950.92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01,337,614.93	1,562,122,219.95	1,633,811,033.6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积未分配利润(元)	6,117,843,453.2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070,064,069.2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997,270,868.5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997,270,868.56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为4,997,270,868.56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高于5000万元,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度-2026年度)》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该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经营净现金流情况、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1、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职信001报字[2026]第0126号《审计报告》;

2、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证券简称:粤高速A 、粤高速B 证券代码:000429、200429 公告编号:2026-007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2、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3、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8年3月7日(2020年6月28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1001 室(自编01-04、06单元)

首席合伙人:聂铁良

2025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31人

2025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87人

2025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3人

2025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5,038.33万元

2025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7,066.80万元

2025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626.54万元

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家

2025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家

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432.12万元

2025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2025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C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
L72	商务服务业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的规定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10,000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发生民事诉讼的情况。

3、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聂铁良,1996年开始从事审计鉴证工作,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至今在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从业期间为多家上市公司、发债企业、新三板挂牌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珠江啤酒的审计报告。

(2)邓集龙,2012年开始从事审计鉴证工作,201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并在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年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从业期间为多家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企业提供过审计服务。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有珠江啤酒、红棉股份、永拓咨询等新三板或上市公司报告。

本次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合伙人为熊伟,相关情况如下:

熊伟, 现担任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合伙人,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 2023年至今在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有珠江啤酒、红棉股份等上市公司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